

命題暨審題通知單

112 年 9 月 13 日製發

命題教師	《命題教師》老師		
科目	《科目 1》		
名稱	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段考命題 《年級》		
範圍	《範圍》		
審題教師	《審題教師》 老師	審題教師 簽 名	請於試卷上簽名
備 註	1. 試題請國字以<u>標楷體</u>、英文字以 Times New Roman、<u>B4 紙張</u>出題 2. 試卷標題：『彰化縣立秀水國中 11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段考《科目 2》科試題《表頭》年 班 號姓名_____』 3. 小標題：本試卷共?頁請注意作答(請老師註記試卷有幾頁，提醒學生注意以免漏答) 4. (試卷最多 3 面，第 3 頁仍需有試卷標題，試卷未經領域會議通過的科目，請勿超過 2 面) 5. 作業流程： 命題教師出題完後，請於 9 月 20 日 下班前將試卷送交給審題教師 ↓ 審題教師於試題上註記建議並<u>於試卷上簽名</u>後，請於 9 月 22 日 下班前將此卷送交給出題老師參考 ↓ 請命題老師參酌審題老師建議並再次檢覈段考試卷後繳交至教務處 (若老師有增刪題目，請再和審題教師做討論) ↓ 命題教師於 9 月 26 日 下班前，將審題教師建議的原試卷紙本(有簽名的)，<u>擲回教務處給幹事</u>，並請寄 <u>Word 和 PDF 電子檔</u>至 ask113@hsjh.chc.edu.tw(<u>題目請標示配分</u>，將以 PDF 電子檔送廠商印刷)； <u>另解答請寄給教務處幹事陳鳳霖先生</u> ask113@hsjh.chc.edu.tw (<u>解答請標示配分，以利廠商讀卡計分</u>) 4. 請將試卷上<u>全部文字設定成黑色再印出紙本</u>。 5. 老師若<u>由題庫出題</u>，題目內容<u>請修改</u>，<u>勿與題庫試題相同</u>。 感謝老師們的幫忙，謝謝您。		

-----請命題教師沿此虛線撕下留存，以便段考後上傳試題

命題老師您好：

一、為建構多元便利之教學、研究與數位學習環境，國家教育研究院特建置「全國中小學題庫網」供師生教學與學習參考。為協助國教院蒐集最新試題資源，請老師於各次段考後一星期內(選擇)上傳試題及解答。

題庫網站瀏覽路徑：<http://www.naer.edu.tw/bin/home/.php>

試題上傳帳號：074522 密碼：07452207

*試題上傳後，需由國教院專責人員檢核後，方能開放其他人下載。

◎感謝老師，謝謝您。

